**市本级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的主要内容

预算绩效管理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将绩效管理理念、绩效管理方法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监督一起成为预算管理的有机组成，是一种以绩效目标的实现为导向，以绩效运行监控为保障，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关键，以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为目的的预算管理模式。

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展

**（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现制度化**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精神，认真研究有关政策法规，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包括预算绩效事前评估、目标管理、监控管理、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5个暂行办法，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制定了时间表、路线图和操作“工具箱”，用制度将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固定下来，纳入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管理轨道。

**（二）部门绩效自评工作达到全覆盖**

抓好部门自评是做好绩效评价工作的第一道工序，印发《关于开展2019年度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明确了绩效自评的范围、内容、方法和工作要求，在部门自评过程中，财政部门加强业务指导、督办和审核，对部门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进行认真复核，确保自评工作质量和效率。截至7月底，市级143个部门单位级233个项目支出的自评工作全部完成，覆盖面达到100%。部门自评结果在2021年部门预算申报中作为重要影响因素。建立了自评档案，并将自评结果在部门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

**（三）重点评价工作进一步规范化**

建立健全重点评价常态机制，不断创新评价方法，提高评价质量，以利于评价结果准确应用。结合2020年绩效评价工作要点，印发了《关于开展2020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通过筛选，确定了7个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单位，27个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金额近11亿元元。项目支出重点评价涵盖保障房建设、脱贫攻坚、社会保障、城市环卫等重点民生项目。重点评价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委托市采购中心，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中标第三方机构5家，皆按时提交评价报告，所有评价结果反馈预算部门和单位，各部门和单位按照反馈结果进行认真整改。

**（四）脱贫攻坚资金绩效运行监控形成常态化**

2020年是脱贫攻坚收官之年，为了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我们对扶贫资金的拨付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严格实行监控，主要开展了脱贫攻坚资金与上级财政安排的直达资金进行网上监控，发现资金拨付不及时、绩效目标实现不理想等问题，及时发出警示，督导相关单位整改落实。从理顺运行机制，提高业务操作水平，落实减贫带机制等方面取得了较好成效，为迎接全国、全省脱贫攻坚考核打下了良好基础。

**（五）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逐步一体化**

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预算约束，一是坚持绩效目标管理与部门预算编制同步布置、同步审核、同步批复。2020年度部门预算编制中，已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嵌入部门预算系统之中，从单纯的事后绩效评价转变为开展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价相结合的预算绩效管理方式。促使预算编制更加科学、更加规范，有利于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科学切分财政蛋糕，发挥财政支出效益更大化；二是坚持财政决算与绩效运行结果信息同步公开，增强财政资金分配使用结果透明度，倒逼各预算单位加强预算绩效全过程、全方位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配置效率和财政支出使用效益。